

## 金融高质量发展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 金融赋能助力“投商并举”支持“硬科技”

本报记者 王柯瑾 北京报道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坚持把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

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作为服务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内容,银行及时研究新产业、新业态,建立定向服务机制,用足用好各

类政策工具,探索科创金融新模式。《中国经营报》记者了解到,近期兴业银行、中信银行、郑州银行等均在科创票据领域方面发力显著。

科创票据受到市场热捧。据悉,自5月20日交易商协会升级推出科创票据以来,科创票据市场规模持续快速增长,目前累计发行已超1100亿元。

## 银行拓展支持领域

科创票据精准支持了科创领域企业融资需求,有效助力资本市场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今年以来,银行不断创新拓展支持科创票据的发行。

记者从中信银行了解到,10月31日,由中信银行苏州分行承销的恒力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募集资金顺利缴款到账,这标志着全国首单民企用途类科创票据成功落地。此次发行金额5亿元,票面利率3.75%,价格创该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利率历史新低。

“升级推出的科创票据包括主体类和用途类两种,其中,用途类科创票据明确要求直接将募集资金用于存储芯片、显示面板、新

能源等科技创新领域。恒力集团此次融资需求非常贴合用途类科创票据中‘支持具有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科技创新称号子公司发展’的导向,同时也是用途类科创票据推出以来首次在民营企业中应用。”中信银行苏州分行债券业务中心负责人张杰表示。

科创票据是指科技创新企业发行或募集资金用于科技创新领域的债务融资工具,支持具有国家级科技创新称号或募集资金精准滴灌“硬科技”、关键“卡脖子”技术领域。

为持续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

系,今年5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通知,将科创类融资产品工具箱升级为科创票据,旨在提升资本市场对科技创新领域全生命周期的融资服务功能,加强对科创企业或科创用途的服务与支持。科创票据自推出以来受到了市场的广泛关注与支持,超千亿元的科创票据资金支持了全国19个省份的近百家公司科创企业。

“科创票据精准支持了科创领域企业融资需求,进一步拓宽了债券支持实体经济路径,为科创领域提供了低成本直达资金,

有效助力资本市场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兴业银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林舒表示。

随着科创票据在短期内规模迅速突破千亿元大关,受到发行人及投资者的高度认可和广泛青睐,其市场提速增效和产品发展也将呈现出更广阔的空间。业内普遍认为,加强科技创新与债券市场的联动与协同,同时也让更多的实体经济借助金融市场的实现技术突破和产业升级,为助推科技创新发展注入强大动力,将会是科创票据未来持续发力的方向。

## 以科技支持科创

在金融科技突飞猛进的时代背景下,银行应加大数字化技术应用与创新,提升科创金融专业化运营水平。

近年来,随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科创企业越来越成为科技创新的核心力量。但科创企业多为技术密集型企业,普遍存在轻资产、无传统抵押物等特点,按照银行传统信用评估模式,难以达到融资要求,限制了企业发展壮大。

针对这一问题,记者从兴业银行了解到,该行推出了“技术流”评价体系。相对于银行传统以企业财务状况为依据的“资金流”评价体系,“技术流”评价体系着重考察企业知识产权数量和质量、发明专利密集度、研发团队实力、科技资质、科技创新成果奖项等科技创新能力,涵盖

8个一级指标、17个二级指标,并根据指标分值,给予企业“技术流”评级,推动科技创新在金融领域的信用化,进一步拓宽科创企业融资渠道。

依托大数据,打破银行传统信贷评价模式,兴业银行推出的“技术流”专属评价体系可以实现对科创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的精准画像,让“专精特新”等科创企业技术“软实力”变成融资“硬通货”。

兴业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推进“技术流”评价体系的深化应用,优化评价模型,开发“技术流”客户线上审批模型,进一步提升服务效率,为推

动我国经济结构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除大中型银行外,地方性城商行也不断加码科创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

郑州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由于科创企业的本身特点,专业技术性强,成长不确定性强,城商行在开展科创金融业务时面临着较大的信息不对称难题,给信贷投放和贷后管理带来挑战。在金融科技突飞猛进的时代背景下,城商行应加大数字化技术应用与创新,提升科创金融专业化运营水平。”

因此,郑州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城商行应大力推进科

创金融运营链条的数字化建设。“依据城商行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数字化建设战略,强化大数据和金融科技在科创金融运营中的应用。借助政府部门的政务大数据、专利大数据及工商信息大数据,加强对科创型企业创新实力与经营风险的研判,通过分类管理,给予差别化的信贷政策,提升授信支持精准度。开展数据智能化应用,丰富和增强在涉及科创企业业务营销、信用调查、信贷审批、贷后管理的方法手段,完善相应的科创金融风险管理体系,全面推动科创金融业务、运营、产品和风控体系升级。”



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指引下,金融业及时研究新产业、新业态,用足用好各类政策工具,探索科创金融新模式。视觉中国/图

## 银行提升“投商并举”能力

科技创新离不开金融支持,“专精特新”企业是银行竞相布局的重要客群。

培育科技创新企业是实现动能转换、引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但科创企业普遍面临着技术研发创新投资金额大、轻资产融资难等发展痛点。

科创票据需要银行在“投行+商行”领域具备丰富的经验和资源。

兴业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科技创新离不开金融支持,‘专精特新’企业也是银行竞相布局的重要客群。围绕‘专精特新’等科创企业轻资产、高成长、高风险的特点,兴业银行持续完善股债结合、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专门推出了‘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打造涵盖投融资、人才贷、快易贷等特色鲜明,适用于不同类型的‘专精特新’特色产品货架。”

从兴业银行的实践看,该行对内依托集团综合化经营优势,持续完善“贷款+直投+入股选择权”科创金融服务模式;对外搭建服务生态圈,联合政府部门、高新园区、证券交易所、股权投资机构等,合力助力“专精特新”企业做大做强。

据悉,截至2022年9月末,兴业

银行服务科创企业近5万家,贷款余额为3264亿元,较年初新增49%,其中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服务覆盖率超过40%。

同样,中信银行也在“投行+商行”方面持续拓展。中信银行方面表示,该行作为最早一批获得信用债承销牌照的商业银行,多年来坚定落实“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金融体系顶层设计,发挥债券融资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的重要作用,持续提升服务能力的广度和深度,近年来持续精准支持了先进制造、战略新兴、绿色发展、保障安居、能源保供等经济发展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逐步探索出以“投商并举”模式服务实体经济的全新业务格局。

受访银行方面均提到构建科创生态圈的重要性。郑州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政策性科创金融尚处于起步阶段,持续化的深入探索需要融合政府、银行、基金、创投、担保、企业、行业协会、科研院所等各方主体的力量及资源,各扬所长,相互赋能。未来,郑州银行将充分发挥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运营主体作用,集聚多元化创新因素,深入构建科创生态圈,积极推动创新链、人才链、资本链和产业链的全线打通,形成培育科技型企业的合力。

## 规范财富积累机制 金融工具更趋合规

## 完善财富积累机制

中国银行研究院博士后吴丹告诉《中国经营报》记者,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规范财富积累机制首次被提及,是对中国现代化发展进程中财富积累重要性的肯定,在此基础上,要求市场更加注重财富获取和积累过程中的规范性、合法性,促进财富积累机制的逐步形成,促进国家财富积累的公平性和可持续性。

那么,财富积累机制如何规范?植信投资研究院资深研究员张秉文指出,规范财富积累机制可以从劳动和企业经营收入,以及财产性收入两个层面来理解。

具体来看,张秉文分析,在劳动和企业经营收入层面,要保护合法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强调依法守法劳动和经营的红线,这里的

“规范”也不能仅仅理解为“限高”,而是要形成机会公平的分配机制,鼓励多劳多得,给中低收入群体指明勤劳致富的方向。

“另一个层面则是财产性收入,也就是投资者的财富积累。由于财产性收入形成于资本、不动产等运作较为复杂的市场体系当中,市场规则的缺失或不足可能会给操纵、垄断市场等不规范行为提供可乘之机。因此,要建设好资本市场、房地产市场等的规范运行机制,消除违法违规收入产生的制度漏洞,让财产性收入形成的机制更为规范。”张秉文如是说。

张晓明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规范财富积累机制需要注意三方面:

一是财富积累机制的可持续

性。这个可持续体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有恒产者有恒心,对于财产的保护是可持续财富积累的前提;其次,财富积累过程中应避免两极分化。财富(资本)的积累扩张是其本性,任其无限积累,最终会走向反面,这就是不可持续。因此,需要通过各类制度与政策安排,包括税收、规制、反不正当竞争以及倡导慈善公益等举措,避免财富积累过程中的过度分化。

二是对财富积累机制的规范需要在法治框架内进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必须以保护产权、维护契约、统一市场、平等交换、公平竞争、有效监管为基本导向,规范财富积累要依法进行。累进税制、房地产税、遗产税等都需要在结合国情、充分论证

的基础上有序推进。

三是把握好再分配政策与激励政策的相容和平衡。中国还是一个发展中国家,财富积累仍然是促进未来发展的重要前提。因此,就当前的财富分配状况来看,再分配力度需要加大,但也要特别注意把握好再分配政策与激励政策的相容和平衡。过强的再分配政策可能成为反向激励,抑制市场主体的创造性和活力,由此带来的负面作用可能会压抑整个社会的财富创造,这是需要努力避免的。

在规范财富积累机制的过程中,政府和市场都应发挥重要作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杨灿明撰文指出,正确认识市场和政府在财富积累中的不同定位,通过理清市场和政府在

规范财富积累机制中的不同定位,不仅有利于财富创造和财富积累,还有利于缩小贫富差距、减弱两极分化,实现共同富裕。

杨灿明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具体来看,初次分配遵循效率原则,在每个人获取合法财产的过程中,市场机制充分发挥基础作用,同时政府为其提供制度保障;再次分配遵循公平原则,以平抑初次分配中的公平公正问题,这依赖于政府税收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来实现;三次分配遵循道德原则,是对初次分配和再次分配的有益补充,政府应当鼓励个体或企业的慈善捐赠行为,同时警惕过度干预。

本报记者 郝亚娟 张荣旺  
上海 北京报道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完善分配制度,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坚持多劳多得,鼓励勤劳致富,促进机会公平,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范收入分配秩序,规范财富积累机制。

报告对共同富裕政策进行了细化和延伸,首次提出了规范财富积累机制的新要求,在关注财富分配的基础上,增加了对财富积累的关注。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张晓晶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规范财富积累机制需要注意三点:财富积累机制的可持续性;对财富积累机制的规范需要在法治框架内进行;把握好再分配政策与激励政策的相容和平衡。

分析人士指出,对财富积累机制的规范,意味着我国将进一步支持、完善财富积累所使用的法律及金融机制,为高净值人士提供更具合理性和规范性的法律、金融工具。如何通过合理配置金融资源、完善金融工具从而助力“规范财富积累机制”,将成为金融机构展业重点。

浙江大学共享与发展研究院院长李实撰文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的规范收入分配秩序,规范财富积累机制将会成为实现共同富裕的一个重要的政策导向。

李实分析,我国居民财富分配中存在的问题越发凸显,居民财产差距扩大的速度已经超过收入差距扩大的速度,并且反过来加剧了收入差距。必须保护合法收入,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这方面的重点是大力推进资本市场、金融市场规范发展,消除市场的垄断和操纵行为,提升市场运作的公开性与透明度。要继续加大反腐败力度,尤其要杜绝资本市场和金融领域中权钱交易等腐败行为,使得财富的来源更加公平合理,同时选择有利时机推进相关税制改革,以调节财产分配差距过大的问题。

吴丹表示,对金融市场参与者

来说,规范财富积累机制意味着需要更重视“取财有道”,依赖投机取巧,甚至走非法敛财之路,都是极不可取的,投资者应依法依规开展投融资活动,未来由资本良性健康循环创造的财富将会越来越多,而市场操纵、内部违规交易等资本市场乱象将会越来越少。

北京锐辉家族办公室创始人李嘉亦认为,在规范财富积累机制的要求下,一般企业的监管和规范要求会向上市公司的标准看齐或者参考,总体来说,企业经营会越来越正规和合规,同时,企业主动作为高净值人群,也会需要更多的金融工具去帮助自己把财富做规范留存,包括税务、企业的治理。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吴飞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高净值人群更加关注财富的安全性,树立风险管理意识,对于

企业家而言,可通过把慈善结合到企业经营和金融投资中,来帮助提高税收效率,降低税负;政府既要培养财富向善的文化氛围,同时短期内也需要一些政策引导,比如给予一定的税收优惠,以引导慈善意愿。

分析人士指出,我国将进一步支持、完善财富积累所使用的法律及金融机制,为高净值人士提供更具合理性和规范性的法律、金融工具,这也为金融机构的相关业务提出更高要求。

加拿大国际董事研究院副院

长张轶指出,一方面,高净值人士应重新审视个人及企业的整体税务合规性,以合规为基础,结合家族资产全球布局、结构性调整、财富传承等新目标,优化相关规划;另一方面,规范财富积累机制促进了高净值人群的财产保护,高净值人群的收入来源、纳税也更加规范,这也有利于金融机构在家族信托产品上做相应的投资架构设计。

“对银行等金融机构来说,一是要利用好自身信息优势,不断促进金融资源优化合理配置,积极拓展普惠性金融服务,为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规范财富积累机制做出应有贡献。二是要积极拓展财富管理业务发展,在规范开展财富管理业务过程中,既要服务好高净值客户需求,也要服务好大众长尾客户需求。三是要更加注重理财资管业务的规范发展,严格落实资管新

规等监管要求,防范杜绝影子银行风险苗头,为客户提供收益可持续的产品和服务。”吴丹认为。

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单训平律师此前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在开展财富管理业务时,金融机构一定要“KYC”,了解你的客户,了解客户的资金来源,从金融的视角看财富,高净值客户关注财富的保值增值;从法律的视角看财富,高净值客户更关注财富的权属与安全。

值得一提的是,2021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正式发布《金融从业规范财富管理》,从服务流程、职业能力、职业道德与行为准则、职业能力水平评价等方面对财富管理从业者的执业标准进行了详细的界定。这一标准被业内解读为对国内财富管理行业的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